



海南政通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HAINAN ZHENG TONG TENDER & BID CO., LTD

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

招标编号：HNZT2018-197

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前附表.....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4
一、项目概况.....	14
二、目标任务.....	15
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20
一、评审办法.....	20
二、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0
三、详细评审	21
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22
附表2 详细评审：综合评分表.....	23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25
第六章 合同文本	37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下同）受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简称“采购人”下同）的委托，就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编号 HNZT2018-197）所需的相关服务或货物组织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国内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 招标项目

- 1、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2个包）
- 2、项目编号：HNZT2018-197
- 3、用途：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工作需要
- 4、项目预算：619.17万元
- 5、本项目分包情况：

包号	采购预算	数量	单价	负责的乡镇	技术要求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
第1包	317.75万元	1085.72平方公里	2926.63元/平方公里	牙叉镇、阜龙乡、元门乡、细水乡、南开乡	具体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要求配备专业技术人员25名，其中高级1名，中级5名，初级9名
第2包	301.42万元	1029.94平方公里	2926.63元/平方公里	邦溪镇、七坊镇、打安镇、荣邦乡、金波乡、青松乡	具体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要求配备专业技术人员25名，其中高级1名，中级5名，初级9名

注：

- 1、各包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同一投标人只能投A、B其中一个包，不接受同时投两个包，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3、两个标段各自完成数据库建设（质检合格）后，由第2包进行成果汇总并合库，统一提交数据库。
- 4、中标单位必须负责该包内各乡镇所在的城镇区域建设用地的修测工作。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高等院校、研究机构或企业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复印件或其他有效证件，**原件现场核查**）；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近一年的企业纳税凭证及社保缴费凭证复印件）；
- 4) 具备乙级(含乙级)以上测绘资质（专业须包括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籍测绘，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
- 5) 省外投标人须向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申请测绘资质验证备案,并取得《海南省省外测绘地理信息单位验证登记证》(提供备案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现场核查**)；
- 6)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声明函）；
- 7)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

- 1、发售标书时间：2018 年 08 月 10 日 08:30:00 — 2018 年 08 月 17 日 17:30:00。
- 2、发售标书地点：<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 3、标书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 500.00 元/包（售后不退），报名费用在开标现场缴纳（现金）。
- 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8 年 08 月 20 日 17:30:00（北京时间）。

四、 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08 月 31 日 08:30:00 时（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同开标地点。
- 3、开标时间：2018 年 08 月 31 日 08:30:00 时（北京时间）。
- 4、开标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办公大楼东侧）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 205 室。
- 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 年 08 月 31 日 08:30: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30000.00 元/包，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 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http://zw.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http://zw.hainan.gov.cn/ggzy/>）。

五、 其他

- 1、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中注册并备案通过, 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 2、投标截止日期前, 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六、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 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

地 址: 白沙黎族自治县

联系人: 王斌 电话: 13907679157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点: 海口市蓝天路西 12 号世纪港 B901 室

电 话: 0898-68592663 传真: 0898-68591227

联系人: 符工 电子邮箱: hntzb@163.com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0 日

前 附 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 HNZT2018-197
2.	采购人	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	总预算：619.17 万元 第 1 包：317.75 万元 第 2 包：301.42 万元
5.	工期（成果交付期）	（1）组织完成专业技术队伍,2018 年 12 月前，组织完成土地调查工作； （2）2019 年 6 月前，完成县级数据库建设；完成县级内外业检查工作； （3）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将成果统一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逐级汇总土地调查成果。汇总区级数据库成果，进行分析处理，建立市级数据库平台。开展三调数据分析、成果集成、工作总结等工作。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u>90</u> 天内有效。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0000.00 元（人民币叁万元整）/包。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 年 <u>08</u> 月 <u>31</u> 日 <u>08:30:00</u> 时（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如系统问题导致未显示保证金到账记录的，须提供保证金托管银行出具的到账凭证）
9.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上传到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网址，并在开标前将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到开标地点，同时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不加密）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10.	投标文件的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一式 5 份，固定装订，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一式 2 份，光盘 1 份，U 盘 1 份。

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u>2018年08月31日08:30:00</u> 时（北京时间），地点同开标地点。
12.	开标时间及地点	<u>2018年08月31日08:30:00</u> 时（北京时间）； 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政府办公大楼东侧）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 <u>205</u> 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

1.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项目采购要求相应资质、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货物制造厂商或代理商。在投标阶段称为供应商，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中标方、供货方或卖方。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补充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5 招标（采购）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6 如允许联合投标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定条件。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有两家单位。

4.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购买本招标文件后如在7个工作日内未对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3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招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8.2 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为准。

8.3 投标人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公告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回者，被视为已收到修改/补充公告。

8.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有关规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9.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0.4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采购预算而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详见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须附有缴纳保证金的相关证明单据(银行回执单)。

11.2 投标保证金采用的形式、支付地址和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详见须知前附表。

11.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1.4.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9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一式5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同时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一式2份，光盘1份，U盘1份。（投标人同时投多个包时，须分包编制投标文件，分包进行投标，不接受多包合并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投标文件须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封面上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和电话。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3.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纸质投标文件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唱标信封分别密封在三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唱标信封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含：**正本中“开标一览表”的复印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封口处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
 项目编号：HNZT2018-197
 包号：（如有）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受。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使用WinRAR加密压缩）上传到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网址，并在开标前将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到开标地点，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光盘、U盘。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一共5名成员，由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即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8. 评标

18.1 评标办法见“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18.2 关于政策性优惠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以及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精神，本项目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8.2.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8.2.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8.2.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况：

18.2.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8.2.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18.2.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否则无效。

18.2.3.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无效。

18.2.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标准及要求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时需按照有关要求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的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无效。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见第一章中的“发布媒介”）上公示投标结果。

20. 质疑处理

20.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电话、地址等信息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递交的质疑相关材料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有关要求，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提交的质疑材料应包含：质疑函、营业执照副本

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法人签字并盖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凭证复印件，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详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1. 中标通知

21.1 定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进行计算，由中标人向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支付。

24.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2个包）
- 2、项目编号：HNZT2018-197
- 3、用途：白沙黎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工作需要
- 4、项目预算：619.17万元
- 5、本项目分包情况：

包号	采购预算	数量	单价	负责的乡镇	技术要求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
第1包	317.75万元	1085.72平方公里	2926.63元/平方公里	牙叉镇、阜龙乡、元门乡、细水乡、南开乡	具体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要求配备专业技术人员25名，其中高级1名，中级5名，初级9名
第2包	301.42万元	1029.94平方公里	2926.63元/平方公里	邦溪镇、七坊镇、打安镇、荣邦乡、金波乡、青松乡	具体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要求配备专业技术人员25名，其中高级1名，中级5名，初级9名

注：

- 1、各包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同一投标人只能投A、B其中一个包，不接受同时投两个包，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3、两个标段各自完成数据库建设（质检合格）后，由第2包进行成果汇总并合库，统一提交数据库。
- 4、中标单位必须负责该包内各乡镇所在的城镇区域建设用地的修测工作。

6、白沙县各乡镇行政区域面积

序号	乡镇	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1.	牙叉镇	260.26	第1包
2.	阜龙乡	63.25	第1包
3.	元门乡	200.37	第1包
4.	细水乡	243.52	第1包
5.	南开乡	318.32	第1包
6.	邦溪镇	125.86	第2包
7.	七坊镇	275.18	第2包
8.	打安镇	172.46	第2包
9.	荣邦乡	89.71	第2包

10.	金波乡	98.82	第2包
11.	青松乡	267.91	第2包

7、白沙县各乡镇行政区域图



二、目标任务

1. 项目概况

土地的利用现状和权属状况，专项用地调查与评价，包括耕地细化调查，批准未建设用地的调查，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调查评价；建立土地调查数据库，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编写调查技术报告，编制专项调查图件等。以县级土地调查数据库为基础，对县级调查成果、影像成果、文档材料及相关工作成果的整合、入库以及汇总，分别建设市第三次土地调查基础数据库和变更数据库。工作内容包括县级数据库成果质量检查、数据库建设方案设计、基础数据准备与处理、数据接边、图形与属性数据编制、拓扑关系构建、数据检查与入库等。

2. 项目背景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作为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目的是在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基础上，全面细化和完善土地利用基础数据，掌握翔实准确的土地利用现状和土地资源变化情况，进一步完善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实现成果信息化管理与共享，满足生态文明建设、空间规划编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宏观调控、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统一确权登记、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等各项工作的需要。

三调要充分运用“3S”、移动互联、“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实现区域内土地调查各项任务集成一体化调查、便捷采集、内外业充分衔接的工作体系，大力探索土地调查新技术、新模式，不断提升调查效率、提高成果质量。

3. 项目目标

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目的是全面查清当前土地利用状况，掌握真实准确的土地基础数据，健全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强化土地资源信息社会化服务，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是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客观要求；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的重要举措；是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强宏观调控、推进科学决策的重要依据；是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和国土资源管理服务水平的迫切需要；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保障粮食安全、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重要内容。

4. 技术依据及相关标准

- 1、《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总体方案》；
- 2、《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技术规程》；
- 3、《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分类》；
- 4、《土地利用调查数据库标准》；
- 5、《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 21010-2017》；
- 6、《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2260 》；
- 7、《地籍调查规程》（TDT 1001—2012）；
- 8、《城镇地籍数据库标准》；
- 9、《集体土地所有权调查技术规定》；

10、《国务院关于开展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

11、相关地方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主要任务

在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利用遥感、地理信息、互联网等技术和现有资料，以正射影像图为基础，实地调查土地的地类、面积和权属，全面掌握全县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服、工矿仓储、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交通运输、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地类分布及利用状况；开展耕地细化调查、批准未建设的建设用地调查、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调查评价等专项调查；建立集影像、地类、范围、面积和权属为一体的土地调查数据库，完善互联共享的网络化管理系统；健全土地资源变化信息的调查、统计和全天候、全覆盖遥感监测与快速更新机制。相较于第二次土地调查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第三次土地调查是对“已有内容的细化、变化内容的更新、新增内容的补充”，并对存在相关部门管理需求交叉的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养殖水面等地类进行利用现状、质量状况和管理属性的多重标注。具体任务包括：

1.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包括农村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和建制镇、村庄（以下简称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1）农村土地利用现状调查。以国家统一提供的调查底图为基础，实地调查每块图斑的地类、位置、范围、面积等利用状况，查清全县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的数量、分布及质量状况，查清城市、建制镇、村庄、独立工矿、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各类土地的分布和利用状况。

（2）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充分利用地籍调查、不动产登记和数字城市成果，对城镇村庄内部的土地利用现状开展细化调查，查清城镇村庄内部商服、工业、仓储、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和特殊用地等地类的土地利用状况。

2. 土地权属调查

结合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将城镇国有建设用地范围外已完成的集体土地所有权

确权登记和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成果落实在土地调查成果中，对发生变化的开展补充调查。

3. 专项用地调查与评价

基于土地利用现状、土地权属调查成果和国土资源管理形成的各类管理信息，结合国土资源精细化管理、节约集约用地评价及相关专项工作的需要，开展系列专项用地调查评价。

(1) 耕地细化调查。对全县耕地开展细化调查，分类标注，摸清各类耕地资源家底状况，夯实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的基础；

(2) 批准未建设的建设用地调查。将新增建设用地审批界线落实在土地调查成果上，查清批准用地范围内未建设土地的实际利用状况，为持续开展批后监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提供基础；

(3) 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调查评价。在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调查评价的基础上，将最新的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评价成果落实到土地利用现状图上，对评价成果进行更新完善；

(4) 园地细化调查。对全市园地开展细化调查，分类标注，摸清全市主要经济作物的面积及分布状况，为农业产业规划、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提供依据；

(5) 自然资源调查。结合三调，查清全市各类自然资源的分布、土地利用现状及权属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夯实自然资源管理制度基础，支撑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6) 农垦土地利用现状调查。结合农垦土地确权成果数据，全面查清农垦范围内的土地利用现状，进行土地利用现状地类统计分析，为农垦土地管理及改革提供准确的基础数据。

4. 土地调查数据库建设

数据库建设采用“国家规范标准、地方分级建设、成果统一汇交”的模式开展。

(1) 建立县级土地调查及专项数据库。按照国家统一的数据库标准及建库规范，以土地调查成果为基础，建立互联共享的集影像、地类、范围、面积和权属为一体的土地调查数据库，同时建设耕地细化调查、建设用地、耕地质量等级和耕地分等定级专项数据库，实现对城镇和农村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果、权属调查成果和专项调查成果的综合管理。

(2) 建立土地调查数据及专项调查数据分析与共享服务平台。建设土地调查数据综合分

析与服务平台，实现调查数据的快速汇总以及分级分类共享，满足国土资源管理、社会各界对土地调查数据的服务需求。

5. 成果汇总

(1) 数据汇总。以土地调查数据库和专项数据库为基础，汇总形成城镇和农村各类土地利用数据及专题数据。

(2) 成果分析。根据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结合第二次土地调查及年度土地变更调查等相关数据，开展土地利用状况分析。对第二次土地调查完成以来耕地的数量、质量等级和等别、分布、利用结构及其变化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对城镇村庄等建设用地利用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土地利用集约节约程度；汇总形成各类自然资源数据，并分别对其范围内的土地利用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为生态文明建设、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基础依据。根据土地调查及分析结果，编制第三次土地调查分析报告。

(3) 数据成果制作与图件编制。基于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制作系列数据成果，编制县级系列土地利用图件、图集和各种专题图件、图集等，面向政府机关、社会公众等提供不同层级的数据服务，满足各行各业对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果的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综合评分表”（附表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如投标人满足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8.2 “关于政策性优惠”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标段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项目本身	权重	90%	10%

(1) 技术商务分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总分，全部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

(2)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最终得分与投标报价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

6、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底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方案）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审查情况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及份数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缴纳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是否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结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4、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公开招标程序。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审查情况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3	实质性响应情况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重大负偏离	
4	交货期（工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其它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4、符合以上要求的投标人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公开招标程序。

附表 2 详细评审：综合评分表

综合评分表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部分（35分）	技术方案总体评价	35分	1、对投标人的技术方案的完整性和编制水平进行评价，包括技术方案内容是否齐全、结构是否完整、表述是否准确、条理清晰程度等，优得6-7分，良好得4-5分，一般得1-3分； 2、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技术要求、项目特点的理解和符合情况，根据对土地利用现状的理解程度，对三次调查的技术路线、技术方法、技术指标整体的认识状况进行评价，优得6-7分，良好得4-5分，一般得1-3分； 3、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根据技术手段和作业方法的先进性、合理性、可行性，优得6-7分，良好得4-5分，一般得1-3分； 4、投标人对土地调查的遗留问题、数据库自查问题、核查问题的原因及解决办法等理解深入、条理清晰进行评价，优得6-7分，良好得4-5分，一般得1-3分； 5、根据投标人的进度、安全、保密等保障措施完整性和合理性，优得6-7分，良好得3-5分，一般得1-2分；
软件配置能力	软件著作权	5分	投标人具有自主研发土地调查项目的软件系统平台（土地调查数据库、不动产登记管理系统、房屋登记管理系统、不动产权籍调查管理系统、地籍信息管理系统著作权证书、城镇土地利用信息系统等），提供1-2项得1分，3-4项得3分，5项及以上得5分，最多得5分；
踏勘证明	现场踏勘证明	5分	为更好的理解采购人的实施意图和采购需求，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实地踏勘。投标人提供采购人出具的《现场踏勘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得5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业绩	项目业绩	20分	1、投标人具备一定土地调查经验，承担过全国第二次或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或监理项目的，提供1个得3分，最多得6分。 2、201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揽同类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额在600万（含）以上的加3分，400万至600万（≠600万）加2分，200万至400万（≠400万）加1分，200万以下不得分，最高得14分。同类业绩是土地调查（土地确权、地籍调查、房屋调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等）类业绩，评审时提供合同原件核查。（未提供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不符，该项不得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上证明材料原件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以便评标委员会现场核查，评标结束之后归还，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25分）	综合实力	9分	1、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全部相应证书得6分，缺项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企业信用等级证，被认定为AAA级信用企业3分； （注：以上证明材料原件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以便评标委员会现场核查，评标结束之后归还，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
	技术服务能力	10分	1、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测绘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2、拟投入本项目的生产人员具有测绘类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有5名得3分； 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涉密测绘成果管理人员岗位培训证书，

		<p>每提供 1 人的 2 分，最多得 4 分。 以上资料须提供证书原件,否则不得分。（注：以上人员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工作人员，须提供相关工作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在本单位所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若为事业单位性质的提供聘任书复印件，否则该项不得分；未提供或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以便评标委员会现场核查，评标结束之后归还，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p>
	荣誉情况	<p>6 分</p> <p>投标人测绘类项目（如土地调查项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项目等获得省级(含)以上优秀测绘工程奖)或 2016 年以来获得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颁发的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奖的，1 个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注：以上证明材料原件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以便评标委员会现场核查，评标结束之后归还，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p>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封面：以下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自行排版，但必须包含下述参考格式中的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如有分包）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的格式和内容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资格性审查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符合性审查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1. 开标一览表（表1）
2.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3. 投标函（表2）
4. 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表3）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表4）
6. 授权委托书（表5）
7. 投标保证金证明单据
8. 投标人简介：如简要历史、既往同类项目的完成情况、投标人技术能力简要介绍（字数控制在二页纸以内）。
9. 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表6）
10. 投标人类似业绩一览表（表7）
11. 拟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表8）
12. 项目方案（格式自拟）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注意事项

1、为了便于评委对投标文件内容的审核，投标人应针对本招标文件第四章中“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和“综合评分表”的各项编写响应页码索引表。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保持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一旦发现提供弄虚作假的证明材料，则取消中标资格，并按骗取中标行为通报给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3、投标文件正本需每页加盖公章（并加盖封面和骑缝章），副本可以是已签字盖章好的正本复印件（并加盖封面和骑缝章）。

资格性审查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符合性审查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表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

招标编号：HNZT2018-197

金额单位：元

包号	第____包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小写)：
	(大写)：
工期(交货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建设(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包括全部服务、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3、不接受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

表 2、投标函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编号为 HNZT2018-197）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纸质投标书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投标文件 U 盘__份，光盘__份。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9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3、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的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的；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 十一、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十四、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十五、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六、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表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表 5、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编号为：HNZT2018-197）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受托人：_____（签字）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编号为：
HNZT2018-197）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声明如下：

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注：提供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页面截图。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7、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投标人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如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表 8、拟配备技术人员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中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	专业	任务及工作	备注

附：相关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本单位半年以上社保缴纳记录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白沙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编号：HNZT2018-197）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配置	单价（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2						
3	...					
合同总额		(小写)：				
		(大写)：				

二、付款

1、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

2、采购货物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

3、质保期满后没有质量问题，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三、交货

1、交货方式：货物由乙方负责包装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2、乙方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货物的所有权、一切风险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交货期：接到甲方交货通知后，乙方应在____天内把货物运到指定地点。

四、货物验收、保修和技术服务

1、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满足中国法律法规、相关部门的相应产业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完整、技术成熟稳定、性能质量良好的产品，货物及相关许可证明文件、技术文件、软件、服务等均不存在瑕疵。

2、若在货物接收验收时发现货物有任何的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和乙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在乙方未派代表到场时，该报告将由甲方单方签署，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退货、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乙方负责于10个工作日内自费用进行更换、补充发货并送至本合同确定的甲方指定地点，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货物，以及甲方接收后发现有误的货物，由乙方自费回收。如乙方未在甲方发出通知后10天内收回，则甲方可自行处理该货物，包括但不限于另外存放并收取租金等，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货物的保修期为壹年半，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出现任何故障，乙方负责在10天内免费排除缺陷、修理或更换相关货物。

5、在保修期内，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保修义务，则甲方有权从保修期尾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五、违约责任及侵权处理

1、双方应当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的期限履行义务。对于因乙方原因使得交货、验收等任一阶段工作延误的，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相当于合同总价0.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此类推。因任一阶段工作延迟而使甲方额外增加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延迟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延迟累计超过30天时，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本合同。该等解除并不免除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2、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每延迟一次，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0.1%的违约金。

3、对于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各项违约金及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依据本合同规定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功能存在瑕疵，或者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六、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其他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而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改制等。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天内通知本合同的其他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60 天内向其他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终止履行 90 天或以上的，任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七、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3、中标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十二、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银行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人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末页】